

#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高边工业区张边桥侧

2024年10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叶伟平 何毅强 高志雄 许伟光 区国权

全体监事签名：李国权 黄春西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胡新欣 凌志 武村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4年10月30日

## 目录

声明 .....	2
目录 .....	3
释义 .....	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9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2
四、 有关声明 .....	13
五、 备查文件 .....	14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挂牌公司、创兴精密	指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创兴有限	指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创兴、创兴热能	指	重庆创兴热能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企帅科技	指	佛山企帅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铁人云	指	广东铁人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创兴模架	指	重庆创兴模架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企盛	指	云南企盛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业务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业务指南》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股票发行认购合同》	指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
本次定向发行、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向发行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发行情况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2023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创兴精密
证券代码	873270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所属层次	创新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3 金属制品业 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主营业务	钣金加工、高端精密金属结构件制造、销售及提供客户智能制造一体化解决方案，即提供产线设计方案、信息化系统、智能立体仓等赋能客户实现智能制造转型与数字化运作方案
发行前总股本（股）	31,944,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2,856,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34,800,000
发行价格（元）	3.88
募集资金（元）	11,081,28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对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未对优先认购权做出明确规定。

####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本次定向发行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并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发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符合《公众公司办法》《定向发行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合规。

###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3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高楚慧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531,856	5,943,601.28	现金
2	欧阳志尧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1,298,180	5,036,938.40	现金
3	何啟昌	在册股东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964	100,740.32	现金
合计	-	-		2,856,000	11,081,280.00	-	

#### 1、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均为公司股东，属于《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根据《公众公司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业务指南》的规定，均已开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者权限，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 2、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本次发行对象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发行对象不存在通过非法对外募集资金、接受他人委托投资、结构化安排或者从公司获得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 3、发行对象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认购公司发行股票为发行对象的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情况，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 4、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查询信用中国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相关网站公示信息，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定向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份 2,856,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11,081,280.00 元，全部为现金认购，与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一致，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形。

####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高楚慧	1,531,856	1,148,892	1,148,892	0
2	欧阳志尧	1,298,180	973,635	973,635	0
3	何啟昌	25,964	19,473	19,473	0
	合计	2,856,000	2,142,000	2,142,000	0

##### 1、法定限售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新增的股份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办理法定限售，其余新增股份在发行完成后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股转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本次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

##### 2、自愿限售

除上述法定限售外，发行对象对其在本次定向发行中认购的股份未做出其他自愿限售的承诺。

####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资金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仅用于存放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于其他用途。

公司已开立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大沥支行

账号：44516001040080959

截至 2024 年 10 月 10 日，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合计 11,081,280.00 元实

缴至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2024年10月12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24）第13328号”的《验资报告》。

####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大沥支行于2024年10月11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依照用途使用。

####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根据《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九条规定：“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超过二百人的，应当持申请文件向全国股转系统申报，中国证监会基于全国股转系统的审核意见依法履行注册程序。股票公开转让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二百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由全国股转系统自律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2024年6月20日，公司在册股东3名，本次发行为公司在册股东按原持股比例等比例增持认购，未新增股东，预计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超过200人。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符合《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豁免注册的情形，由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管理，豁免中国证监会注册。

####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或外商投资企业，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均为境内自然人，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定向发行已按照《公众公司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指引第3号——

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定向发行规则》和《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当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监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核意见》等公告。

2、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了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024年6月24日，公司根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情况等因素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修订和更新，并于当日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4、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申请受理通知书》，公司已于当日披露了《关于定向发行申请获得全国股转公司受理的公告》。

5、全国股转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广东创兴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定向发行申请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定向发行的函的公告》。

6、2024年10月9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认购缴款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8日。

7、2024年10月10日，认购人已将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认购提前结束，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提前结束暨认购结果公告》。

综上，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高楚慧	17,133,600	53.6364%	12,850,200
2	欧阳志尧	14,520,000	45.4545%	10,890,000
3	何啟昌	290,400	0.9091%	217,800
合计		31,944,000	100.0000%	23,958,000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高楚慧	18,665,456	53.6364%	13,999,092
2	欧阳志尧	15,818,180	45.4545%	11,863,635
3	何啟昌	316,364	0.9091%	237,273
合计		34,800,000	100.0000%	26,100,000

本次定向发行为公司在册股东等比例增持认购，发行完成后，公司各位股东持股比例将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也未发生变化。

发行前的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股东名册的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股东持股相关情况是依据2024年6月20日的持股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913,400	24.7727%	8,620,909	24.772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2,600	0.2273%	79,091	0.2273%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7,986,000	25%	8,700,000	25%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740,200	74.3182%	25,862,727	74.318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17,800	0.6818%	237,273	0.6818%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0	0%
	合计	23,958,000	75%	26,100,000	75%

总股本	31,944,000	100%	34,800,000	100%
-----	------------	------	------------	------

注：（1）上表填列时仅考虑公司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公司全体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及公司本次发行认购情况。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包含同时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3人。

发行前股东人数依据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0日）股东名册填写。本次发行未新增股东，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仍为3人，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11,081,280.00元，均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货币资金、流动资产、资产总额均将增加，与本次发行前比较，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提高，资产结构更趋稳健。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钣金加工、高端精密金属结构件制造、销售及提供客户智能制造一体化解决方案，即提供产线设计方案、信息化系统、智能立体仓等赋能客户实现智能制造转型与数字化运作方案。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涉及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具体使用时将不涉及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高楚慧	董事、总经理	17,133,600	53.6364%	18,665,456	53.6364%
2	欧阳志尧	董事长	14,520,000	45.4545%	15,818,180	45.4545%
3	何啟昌	董事	290,400	0.9091%	316,364	0.9091%
合计			31,944,000	100%	34,800,000	100%

###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3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63	0.46	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5	2.31	2.44
资产负债率	55.62%	53.66%	50.18%

###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 五、备查文件

- （一）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 （二）验资报告
- （三）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重要文件